

2026年第一批上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

文号	预算所在单位	本次调整金额（万元）	预算分配至	备注
乌财农（2025）82号	高新区（新市区）农业农村局	415	安宁渠镇人民政府	其中用于安宁渠镇东村智能种植温室大棚建设项目284万元（含中央少数民族发展资金2万元）；用于安宁渠镇东戈壁村下水改造建设项目131万元。